

证券代码：871709

证券简称：飞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	2021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提供借款	20,000,000.00	2,500,000.00	
合计	-			-

(二) 基本情况

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，确保公司现金流，公司 2021 年度拟向实际控制人马国伟、张革萍夫妇在公司实际需要时借入资金。现经马国伟、张革萍夫妇同意，公司在 2021

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拟向其无息借入本金不超过2,000万元（含）人民币，在额度内该借入款项可以滚动使用，即指在借款期限内任一时点借款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2021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鉴于董事马国伟、张革萍、马千里为本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方，需回避表决，参与该议案表决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，此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实际控制人马国伟、张革萍夫妇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，确保公司现金流，在公司实际需要时借入资金，不收取利息费用，也不要求公司提供其他任何形式补偿，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相关协议将在2021年度实际发生中签署，具体内容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1日